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 (一) 次 會議紀錄

開會日期： 110 年 10 月 20 日

※以下課發會組織請選一位代表核章或簽名

學校行政人員代表：林川新

學年或領域教師代表：黃子晏

家長或社區代表：陳志平

校 長：



編號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第一次課發會會議記錄

一、時間：110 年 10 月 20 日 14:00

二、地點：校史室

三、出席：如簽到表

四、主席：蔡惠淑

五、紀錄：張嘉蕙

六、主席報告：各位委員好，今年課程計畫著重在課程評鑑部份，所以請委員看一下修改的表件，在原檢核重點上加入佐證資料，期讓老師們在做教學自我檢核時，能更明確知道能檢附哪些資料作為佐證。另，評鑑規劃表是局裡今年新增表格，將在本學期思培力團隊研習第 4 場進行，該場次研習後，大家再共同著手撰寫。

七、討論主題：

案由一：本校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規劃」暨「工具表件」，請討論。

說明：

(一) 本校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及相關表件已於 110 年 4 月 14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

(二) 依據高市教育局來文「課程評鑑計畫表：參考示例」(110.9.9 高市教小字第 11036506800 號)，本校預計在原課程評鑑檢核表前加入評鑑規劃表，檢核表後加入檢討與省思，如附件一。

決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散會 15:00)

高雄市莒光國小 110 學年度第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簽到表】

開會時間： 110 年 10 月 20 日(三)下午 2 時

開會地點：校史室

主持人：蔡惠淑校長

編號	職稱	姓名	簽到
1	校長	蔡惠淑	蔡惠淑
2	教務主任	李玉麟	
3	學務主任	朱佩雯	
4	總務主任	洪振男	
5	輔導主任	翁昇宏	翁昇宏
6	教學組長	林川詠	林川詠
7	研發組長	張嘉蕙	張嘉蕙
8	特教組長	林曉筠	
9	一年級學年主任	何郁梅	何郁梅
10	二年級學年主任	顏婷芬	顏婷芬
11	三年級學年主任	吳孟苓	吳孟苓
12	四年級學年主任	許浩山	許浩山
13	五年級學年主任	鄭雅芳	
14	六年級學年主任 教師會會長	黃子晏	黃子晏
15	科任學年主任 藝術領召	鄭穎聰	鄭穎聰

16	語文領召	柯旭升	柯旭升
17	數學領召	黃鵬仁	黃鵬仁
18	自然科學領召	陳佳音	陳佳音
19	社會領召	張志惟	張志惟
20	綜合活動領召	曾泓樺	曾泓樺
21	生活領召	薛惠齡	薛惠齡
22	健體領召	蔡維軒	蔡維軒
23	家長代表	陳志平	陳志平
24	家長代表		

意義驅動的課程評鑑-課程評鑑計畫表

[illegible]

附表一：學校課程總體架構評鑑自我檢核表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小學校課程總體架構評鑑自我檢核表

◎ 110 學年度 第 _____ 學期

填表日期：

層面	評鑑重點	評鑑指標	建議檢核方式 (勾選)	評估結果 (勾選)		
				符 合	待 改 進	佐證資料
A 課程 設計	1. 教育 效益	A-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A ☐ E			☐ 學生學習圖像 ☐ 學校整體課程架構圖
		A-1-2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 A ☐ E			☐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表
	2. 內容 結構	A-2-1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能內含 12 年國教課綱及教育局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A ☐ E			☐ 學校整體課程架構圖 ☐ 學校基本資料 ☐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表 ☐ 課程進度總表 ☐ 課程評鑑計畫
		A-2-2 各年級各領域(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 12 年國教課綱規定。	☐ A ☐ E			☐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表
		A-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A ☐ E			☐ 領域課程計畫議題融入 ☐ 校訂課程設計
	3. 邏輯 關連	A-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呼應學校內外各重要背景因素之分析結果。	☐ A ☐ E			☐ 學校整體課程架構圖 ☐ 校訂課程設計

層面	評鑑重點	評鑑指標	建議檢核方式 (勾選)	評估結果 (勾選)		
				符 合	待 改 進	佐證資料
A 課程 設計	4. 發展 過程	A-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能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A ☐ E			☐ 學校整體課程架構圖 ☐ 校訂課程設計
		A-4-2 學校課程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A ☐ E			☐ 領域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 彈性學習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C 課程 效果	23. 教育 成效	C-23-1 學生於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的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A ☐ E			☐ 領域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 彈性學習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 備觀議課紀錄
評鑑總結 建議事項		【整體描述】（具體成果、學校特色、遭遇困難及待改進事項）				
評鑑 委員						

*建議檢核方式說明：【A】檢閱相關資料(例如：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B】檢視學校設施【C】觀察教學活動【D】瞭解學生學習情形【E】與學校有關人員訪談（例如：教師、家長、學生…）。

*填寫說明：本表建議校內可由課發會委員於相關會議中討論後共同填寫。

*參考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設計。

附表二：領域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小學校領域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 110 學年度 學期 年級 領域 填表日期：

層面	評鑑重點	評鑑指標	建議檢核方式 (勾選)	評估結果(勾選)
				佐證資料
A 課程設計	5. 素養導向	A-5-1 各領域課程的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A ☐ E	☐ 課程設計符合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 ☐ 課程設計能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A-5-2 各領域課程內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的充分機會，學習經驗的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A ☐ C ☐ D ☐ E	☐ 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 ☐ 教學設計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的充分機會 ☐ 教學設計中學習經驗的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A-6-1 各領域課程均含課綱及教育局規定之必備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的議題內容摘要)。	☐ A ☐ E	☐ 領域課程均含課綱及教育局規定之必備項目
		A-6-2 同一學習階段各領域課程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A ☐ E	☐ 教學單元/主題具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
	7. 邏輯關連	A-7-1 領域課程的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的邏輯關連。	☐ A ☐ E	☐ 領域課程的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等具邏輯關連

A 課程 設計	7. 邏輯 關連	A-7-2 領域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的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能列明。	☐ A ☐ E	☐ 領域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的統整精神。(無者免勾選)
	8. 發展 過程	A-8-1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能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課程設計所需的重要資料，如領域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A ☐ E	☐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能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課程設計所需之資料 ☐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考量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 ☐ 教科書評選表內容與意見
		A-8-2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由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A ☐ E	☐ 領域會議、學年會議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之會議記錄 ☐ 教科圖書選用會議會議紀錄 ☐ 課程規劃與設計、通過版本審議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B 課程 實施	13. 師資 專業	B-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尤其新設領域，例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A ☐ E	☐ 具有相關專業背景有效實施領域學習節數課程 ☐ 甄選新住民語教學支援人員並教授越南語、印尼語
		B-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的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 A ☐ E	☐ 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的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薦派校內教師參加 110 學年度共備基地、培力研思團隊入校協作等相關研習
		B-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和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和教材內容。	☐ A ☐ E	☐ 積極參與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和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 ☐ 參與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
	14. 家長 溝通	B-14-1 學校課程計畫已獲教育局同意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A ☐ E	☐ 學校課程計畫及相關教學活動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學校領域課程計畫已經公告在學校網站首頁明顯地方，並在

				班級家長會向學生家長說明
15. 教材 資源	B-15-1 各領域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A ☐ B ☐ E	☐ 課程所需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B-15-2 各領域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A ☐ B	☐ 場地與設備能符應領域學習課程之實施	
	16. 學習 促進	B-16-1 規劃必要之課程實施成果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等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學習成效。	☐ A ☐ E	☐ 能實施多元評量檢測課程實施效益及學習成效。例：校慶各年級學生競賽和活動、校內語文競賽、說演故事比賽
	17. 教學 實施	B-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領域學習課程之目標。	☐ A ☐ C ☐ E	☐ 能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 ☐ 能有效達成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領域學習課程之目標
		B-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和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 <u>多元</u> 教學策略（學習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A ☐ C ☐ E	☐ 依課程內容、學生特質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如：口述回答、分組教學、學生實作等） ☐ 能依學生能力實施適性化教學
	18. 評量 回饋	B-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的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A ☐ C ☐ D ☐ E	☐ 教學評量掌握課程設計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生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如：定期評量、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
		B-18-2 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或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專業對話與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並再實施課程。	☐ A ☐ E	☐ 教學活動會依專業對話與討論適時改進再實施課程，如：領域會議、學年會議、教師專業社群會議紀錄、備觀議課紀錄

C 課程 效果	19. 素養 達成	C-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的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A ☐ D ☐ E	☐ 教學實施後學生學習成果表現能達成各教育階段核心素養，如：各領域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結果資料、學力檢測結果、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
		C-19-2 各領域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的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的積極正向價值。	☐ A ☐ D ☐ E	☐ 教學實施後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的積極正向價值，如：學生學習作品成果 ☐ 教師備觀議課紀錄
	20. 持續 進展	C-20-1 學生在各領域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有持續進展的現象。	☐ A ☐ D ☐ E	☐ 教學實施後學生學習結果表現具有持續進展的現象，如：各領域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結果資料、學力檢測結果、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學生學習作品成果 ☐ 領域會議、教師專業社群、備觀議課紀錄
評鑑總結 建議事項		【整體描述】（具體成果、學校特色、遭遇困難及待改進事項）		
評鑑 委員				

*建議檢核方式說明：【A】檢閱相關資料(例如：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B】檢視學校設施【C】觀察教學活動【D】瞭解學生學習情形【E】與學校有關人員訪談（例如：教師、家長、學生…）。

*填寫說明：本表建議校內可由各學習領域教師於相關會議中討論後共同填寫。

*參考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設計。

◎檢討與省思（本學年各項教學活動或教學主題之實施成效，表格請自行延伸）

主題或活動名稱	實施方式	有助於提昇學生哪些能力

附表三：彈性學習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小彈性學習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 110 學年度 學期 年級

校訂課程：

填表日期：

層面	評鑑重點	評鑑指標	建議檢核方式 (勾選)	評估結果(勾選)
				佐證資料
A 課程設計	9. 學習效益	A-9-1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A ☐ D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習階段核心素養、學習重點之達成
		A-9-2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的充分機會,學習經驗的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A ☐ C ☐ D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的充分機會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具學習經驗的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
	10. 內容結構	A-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教育局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A ☐ D ☐ E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教育局規定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計畫呈現自編或選用教材、學習資源的說明

		A-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內容，符合 12 年國教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A ☐ D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內容符合 12 年國教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節數符合學習節數規範
		A-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 A ☐ D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設計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
	11. 邏輯 關連	A-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A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A-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的邏輯合理性。	☐ A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的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彼此之間都有相互呼應的邏輯性與合理性
	12. 發展 過程	A-12-1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例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A ☐ C ☐ D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能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課程設計所需之資料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考量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
		A-12-2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A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經由相關會議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與設計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特殊需求類課程，有經過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以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B 課程 實施	13. 師資 專業	B-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尤其新設領域，例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A ☐ E	☐ 具有相關專業背景有效實施各領域學習節數課程
		B-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的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12年國教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A ☐ E	☐ 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的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薦派校內教師參加110學年度共備基地、培力研思團隊入校協作等相關研習
		B-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和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和教材內容。	☐ A ☐ E	☐ 積極參與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和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 ☐ 參與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
	14. 家長 溝通	B-14-1 學校課程計畫已獲教育局同意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A ☐ E	☐ 學校課程計畫及相關教學活動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校訂課程計畫公告在學校網站首頁明顯地方；也在班級家長會向學生家長說明
	15. 教材 資源	B-15-1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所需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A ☐ B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所需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符合教育部「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的選用程序，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的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均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在課程發展委員會中審查通過
		B-15-2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A ☐ B	☐ 場地與設備能符應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實施
	16. 學習	B-16-1 規劃必要之課程實施成果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等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學習成效。	☐ A ☐ E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能實施多元評量檢測課程實施效益及學習成效，

	促進			如：校慶各年級學生競賽和活動、校內語文競賽、說演故事比賽活動
	17. 教學 實施	B-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之目標。	☐ A ☐ C ☐ E	☐ 能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 ☐ 能有效達成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領域學習課程之目標
		B-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和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 <u>多元</u> 教學策略（學習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A ☐ C ☐ E	☐ 依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內容、學生特質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學習策略），如：繪本導讀、表演、校園巡禮、實地參訪及手做。 ☐ 能依學生能力實施適性化教學
	18. 評量 回饋	B-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的內容與方法，能掌握 12 年國教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A ☐ C ☐ D ☐ E	☐ 教學評量掌握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 ☐ 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生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B-18-2 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或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專業對話與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並再實施課程。	☐ A ☐ E	☐ 教學活動會依專業對話與討論適時改進再實施課程，如：領域會議、學年會議、教師專業社群會議紀錄、備觀議課紀錄
C 課程 效果	21. 目標 達成	C-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A ☐ E	☐ 教學實施後學生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預期課程目標，如：各單元主題學生學習評量結果展現學生總結性表現任務作品或成果
		C-21-2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的積極正向價值。	☐ A ☐ E	☐ 教學實施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的積極正向價值，如：學生學習作品成果
	22. 持續	C-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的現象。	☐ A ☐ E	☐ 教學實施後學生學習結果表現具有持續進展的現象，如：各單元主題學生學習

	進展			評量結果展現學生總結性表現任務作品 或成果
評鑑總結 建議事項	【整體描述】（具體成果、學校特色、遭遇困難及待改進事項）			
評鑑 委員				

*建議檢核方式說明：【A】檢閱相關資料(例如：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B】檢視學校設施【C】觀察教學活動【D】瞭解學生學習情形
【E】與學校有關人員訪談（例如：教師、家長、學生…）。

*填寫說明：本表建議校內可由各彈性學習課程授課教師於相關會議中討論後共同填寫。

*參考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設計。

◎檢討與省思（本學年各項教學活動或教學主題之實施成效，表格請自行延伸）

主題或活動名稱	實施方式	有助於提昇學生哪些能力

附件二：會議照片

